

保险法

—— 理论 · 实务 · 案例

BAOXIAN FA

—— LILUN · SHIWU · ANLI

丁凤楚 著



立信会计出版社

LIXIN ACCOUNTING PUBLISHING HOUSE

保 险 法

——理论·实务·案例

丁凤楚 著

立信会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保险法:理论·实务·案例/丁凤楚著. —上海:立信
会计出版社, 2008. 5

ISBN 978-7-5429-2055-3

I. 保… II. 丁… III. 保险法—研究—中国 IV.
D922. 284.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68283 号

责任编辑 徐小霞 喻 媛
封面设计 周崇文

保险法——理论·实务·案例

出版发行	立信会计出版社	
地 址	上海市中山西路 2230 号	邮政编码 200235
电 话	(021)64411389	传 真 (021)64411325
网 址	www.lixinaph.com	E-mail lxaph@sh163.net
网上书店	www.lixinbook.com	Tel: (021)64411071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立信会计常熟市印刷联营厂
开 本	890 毫米×1240 毫米 1/32
印 张	10.125
字 数	269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5 月第 1 次
印 数	1—3 000
书 号	ISBN 978-7-5429-2055-3/D·0087
定 价	17.00 元

如有印订差错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序

一

保险法属于民商法的范畴,保险法学是应用法学。自1995年全国人大常委会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以来,与之配套的保险法律法规不断出台,保险司法案例也层出不穷,这就推动了我国保险法学研究的长足发展;而日益繁荣的保险法学研究又反过来推动了我国的保险审判实践和保险市场的健康发展,并对保障保险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产生了巨大的促进作用。

本书的作者是一位长期从事保险法学研究与教学的大学教师。在近10年的保险法研究过程中,他共发表了数十万字的保险法方面的论文和著作,这其中既有对重大理论问题的探讨,也有对疑难保险案例的分析。因此,理论研究与审判实践紧密结合和相互促进是他的保险法研究上的一大特色,也是本书的写作特点。本书注意把握保险法学的前沿动态,强调保险法理论体系的不断完善,注重结合案例分析,做到深入浅出、融会贯通,因此,它能够适应不同层次的读者要求。相信本书的出版对于指导消费者、保险从业人员、司法和仲裁机关人员正确适用保险法,具有重要参考价值。同时,对各大专院校法学院的学生来说,这本书也是一本比较全面而通俗的理论书籍。因此,我愿意将此书推荐给保险实务界、司法界和教育界的朋友。

华东政法大学副校长

中国商法学会副会长

顾功耘

2008年4月30日

序 二

保险是现代金融体系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之一,其作用在于汇集无数个人的力量,成立危险共同体,在成员发生事故需要补偿时提供经济支持,以分散及消化其危险,解除个人生活的后顾之忧。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保险业发展十分迅速,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对促进改革、保障经济、维护社会的安定与和谐发挥了巨大的作用。

我国的保险法律制度包括了保险合同法和保险业法两个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很强的技术性,同时,它们的实践也都蕴藏着很丰富的理论问题。我国现行的保险法制定于1995年,其间虽然修改过一次,但已经难以适应我国保险业发展的需要,因而有待完善。

丁凤楚博士系我院青年教师,多年来,他一直致力于经济法学与民商法学的研究。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作者全面地吸收了本人和其他学者近年来在保险法学方面的最新成果,以理解和完善我国保险立法为主线,系统地构建了保险法律制度,深入浅出地讲解保险法的原理与规则,巧妙地穿插典型案例,较好地解决了保险实务中的热点与难点问题。全书做到言之有理,论之有据,便于读者透彻地理解错综复杂的保险法理论和实务,真正做到举一反三,融会贯通。此外,书中还提出了不少新的观点和解决实际问题的新方法。

相信通过本书的出版,能够对我国的保险法的研究、教学和运用水平有所促进。

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

郑少华

2008年4月24日

自序

与已经面世的保险法著作不同,本书的特点表现在以下方面:

一、力求新颖:本书广泛吸收了许多最新的研究成果。例如,笔者将自己近来发表于《政治与法律》、《保险研究》、《社会科学研究》等专业学术期刊上的近20篇保险法文章和3本保险法专著上的最新成果,以及其他保险法专家、学者近期的最新成果不同程度地吸收进来。

二、力求透彻:许多保险法的术语、规则或理论看似简单,但是一旦将它们运用到实践中去,往往会感到无所适从,这主要是由于保险和保险法知识的复杂性、专业性和实践性都很强。为此,本书对许多复杂而专业的保险法问题进行了深入而细致的分析,力求透彻地分析保险法的术语和理论。例如,最大诚信原则演绎出来的种种制度,保险利益在财产保险合同与人身保险合同中的种种表现形式与发展趋势,财产保险合同的法定解除权的行使条件、行使内容、法律后果、行使限制及除斥期间问题等,本书均详尽地加以解释、分析、论述。

三、力求易懂:本书尽可能地用平实和浅显的语言来阐述专业化的保险法规则和术语,力求让读者比较容易地理解其定义和准确地把握其真意,为此,本书中还穿插了许多保险法的典型案例,以使读者能比较容易地领悟相关问题,同时,鉴于保险法的学习要以民商法的知识作背景,本书在适当位置穿插了一些民商法知识,以便让读者对相关的背景知识有所了解,从而更好地理解保险法的知识。

四、力求实用:“法律是关于生活的实用学科”,因此,在本书的创作过程中,除了对保险法知识进行系统化的梳理之外,还对人们在实践操作中经常会遇到的重要、微妙而又棘手的热点问题进行详细的阐述。例如,本书对保险代理人欺诈犯罪的种种现实表现进行全面揭露,对现

实中的各类人寿保险合同受益人的确定问题进行全面的概括。

五、力求全面：本书兼收并蓄了前人的众多优秀成果，对保险法学的理论体系进行了全面而系统的梳理，力求让读者能够对保险法有全面而清晰的认识。与前人的保险法学著作相比，本书的全面性主要体现在如下方面：一是，对保险法基本原则进行全面定位，增加了保险业特有的基本原则；二是，对保险合同的主体进行全面定位，增加了责任保险受害第三人作为保险合同的关系人；三是，对保险合同的书面形式进行全面定位，增加了批单和批注作为保险合同的书面形式；四是，在责任保险中适当增加了对新出台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责任保险的介绍和责任保险人对受害第三人的义务的介绍；等等。

当然，由于学识、精力与时间的限制，本书还存在着缺漏和错误，欢迎广大读者和有关专家、学者来函批评指正，以便作者在今后的教学和研究中加以改进。谢谢！

丁凤楚

2008年4月1日

目 录

第一编 保险法绪论

第一章 保险与保险法概述.....	3
第一节 保险概述.....	3
一、保险法上的危险	3
二、保险	7
三、保险的作用	11
第二节 保险法概述	13
一、保险法的概念	13
二、保险法的立法体例	13
三、保险法的内容	15
第二章 保险法的基本原则	17
第一节 保险利益原则	17
一、保险利益的含义与特征	17
二、保险利益的功能	20
三、保险利益的主体问题	21
四、保险利益的存在时间问题	23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重大诚信原则	24
一、重大诚信原则概述	24
二、如实告知	25
三、危险增加的通知	30
四、保证	31

五、醒示与醒意	35
六、弃权与禁止反言	38
第三节 财产保险的损失补偿原则	45
一、损失补偿原则的含义与意义	45
二、损失补偿的范围	46
三、损失补偿的方式	46
第四节 保险理赔中的近因原则	48
一、近因原则的含义	48
二、近因原则的意义	48
三、近因的认定	49
第五节 保险业法的几个特有原则	51
一、境内投保原则	51
二、保险专营原则	52
三、公平竞争原则	54

第二编 保险合同法

第三章 保险合同总论	59
第一节 保险合同概述	59
一、保险合同的含义和特征	59
二、保险合同的分类	61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主体与客体	63
一、保险合同的主体	63
二、保险合同的客体	75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订立与生效	81
一、保险合同的订立	82
二、保险合同的生效	91
第四节 保险合同的条款	100
一、保险合同条款概述	101

二、保险合同的基本条款	102
三、保险合同的特约条款	108
四、保险合同条款的解释	110
第五节 保险合同的书面凭证	114
一、投保单	115
二、暂保单	116
三、保险单	117
四、保险凭证	118
五、批单	119
第六节 保险合同的效力变动	121
一、保险合同的变更	121
二、保险合同的转让	123
三、保险合同的中止与复效	125
四、保险合同的解除	130
五、保险合同的终止	133
第七节 保险合同的履行	135
一、保险合同当事人的义务	136
二、保险索赔	142
三、保险理赔	145
第四章 财产保险合同	152
第一节 财产保险合同概述	152
一、财产保险合同的特征	152
二、财产保险合同的分类	153
三、财产保险合同的主要内容	154
四、财产保险合同的履行	158
第二节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	166
一、普通的财产损失保险合同	167
二、货物运输保险合同	172

三、运输工具保险合同	176
四、工程保险合同	179
第三节 责任保险合同	182
一、责任保险概述	182
二、责任保险的受害第三人	183
三、责任保险合同的基本类型	185
四、责任保险合同的主要条款	189
五、责任保险合同的效力	190
第四节 保证保险合同	191
一、保证保险合同的特征	191
二、保证保险合同的种类	192
三、保证保险的责任范围与免责事项	194
第五节 信用保险合同	196
一、信用保险合同的含义和特征	196
二、信用保险合同的基本分类	198
三、信用保险合同的基本内容	200
第六节 再保险合同	202
一、再保险合同的特征	202
二、再保险合同的性质	202
三、再保险合同的种类	204
四、再保险合同与原保险合同的关系	205
五、再保险合同的效力	206
第五章 人身保险合同	210
第一节 人身保险合同概述	210
一、人身保险合同的特征	210
二、人身保险合同的分类	212
三、人身保险合同的特别条款	214
四、人身保险合同的效力	224

第二节 人寿保险合同	227
一、人寿保险合同的概念和特征	227
二、人寿保险合同的种类	228
三、人寿保险合同的内容和效力	230
第三节 意外伤害保险合同	232
一、意外伤害保险合同的概念和特征	232
二、意外伤害保险合同的种类	233
三、意外伤害保险合同的内容和效力	235
第四节 健康保险合同	239
一、健康保险合同的概念和特征	239
二、健康保险合同的种类	241
三、健康保险合同的内容和效力	242

第三编 保 险 业 法

第六章 保险组织制度	249
第一节 保险组织的形式	249
一、国有独资保险公司	249
二、股份有限保险公司	250
三、其他保险组织形式	252
第二节 保险组织的设立	253
一、保险组织的设立概述	253
二、保险公司设立的条件	254
三、保险公司分支机构的设立	258
第三节 保险组织的变更	258
一、保险组织的变更概述	258
二、保险组织的合并与分立	259
三、保险组织其他事项的变更	260
第四节 保险组织的终止	261

一、保险公司的解散	261
二、保险公司的破产	262
三、保险公司的清算	263
第七章 保险中介制度	266
第一节 保险中介制度概述	266
一、保险中介人概述	266
二、保险中介制度的发展	266
第二节 保险代理人	267
一、保险代理人概述	267
二、保险代理人的分类	269
三、保险代理人的资格条件	270
四、保险代理人的执业规则	271
五、保险代理人欺诈犯罪及其防范	272
第三节 保险经纪人	274
一、保险经纪人的概念	274
二、保险经纪人的分类	275
三、保险经纪人的资格条件	275
四、保险经纪人的执业规则	276
第四节 保险公估人	277
一、保险公估人的概念	277
二、保险公估人的分类	278
三、保险公估人的资格条件	278
四、保险公估人的执业规则	279
第八章 保险经营规则	282
第一节 保险经营规则概述	282
一、保险经营范围的限制	282
二、保险分业经营规则	283

第二节 保险经营风险防范规则	285
一、最低偿付能力	285
二、保险准备金	287
三、保险保障基金	288
四、保险资金的运用	289
五、再保险经营	289
六、保险公司及其从业人员的禁止行为	291
七、对保险业不正当竞争的限制	292
 第九章 保险业的监督管理	 296
第一节 保险业监督管理概述	296
一、保险监管的概念和特点	296
二、保险监管的必要性	297
三、保险监管的目标	297
四、保险监管的基本原则	298
第二节 保险监管的体制	299
一、保险监管机构	299
二、保险监管的模式	299
三、保险监管的方式	300
第三节 保险监管的主要内容	301
一、对保险组织的监管	301
二、对保险经营的监管	301
三、对保险人破产的监管	304
 后记	 306

第一编

保险法绪论

第一章 保险与保险法概述

内容提要 保险是转移、分散可保危险的一种制度安排,同时它也会产生道德危险等负面作用。保险与储蓄、救济、保证、赌博近似,但又有本质不同。保险法有广义与狭义、形式与实质之分。本书所研究的保险法仅限于商业保险法,包括保险合同法和保险业法以及一定的特别法。

第一节 保险概述

一、保险法上的危险

保险是一种处理危险的制度安排,如果没有客观存在的危险,就没有保险制度存在的必要。因此,要正确理解保险,就必须首先了解什么是危险。

(一) 保险法上的危险的概念和分类

1. 保险法上的危险的概念

保险法上的危险又称“风险”(risk),是指一种客观的意外事故导致损失的发生的不确定性的未来状态,它具有四个本质特征:客观性、损失性、不确定性及未来性。

2. 保险法上的危险的分类

保险法上的危险有两种:一是“可保危险”。所谓可保危险,是指能够被保险人承保的危险,或可向保险人转移的危险。只有符合保险业